

关于浙江大学控制学院研究生新生调档工作的通知

_____:

贵单位_____报考浙江大学 2021 年 硕士 / 博士研究生，经初试、复试成绩合格。根据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需进行政审。请贵单位协助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调档函是提示原单位及时梳理装订登记考生档案材料，并在指定时间内邮寄以便进行录取复核的通知。
2. 档案材料包括党员的所有党建材料以及团员身份材料。（委托培养学生及定向在职学生，可以不转移档案材料，只交政审复函。）
3. 档案材料请由单位密封后邮寄，并于本年 7 月 1 日-10 日寄到。
4. 邮寄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浙江大学玉泉校区控制学院工控所老楼 207。研究生党建负责人杨老师（0571-87951802）收， 邮编：310027
5. 如遇调档特殊情况请联系杨老师（0571-87951802）、林老师（0571-87952001），或通过浙江大学钉钉群寻求帮助。

浙江大学控制学院党委（学生党建工作中心）

2021 年 4 月 6 日

